

证券代码：300209

证券简称：行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100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 11:00 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长沙悦云树为北京行云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行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行云”）向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作为牵头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组成的银团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332,800 万元，公司、子公司长沙悦云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云树”）及实际控制人王维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此外，悦云树、北京行云为上述贷款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签署后续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同时，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维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事项已经过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总额度符合前期已审议 100 亿元担保额度的规定，北京行云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可通过悦云树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配。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融资租赁暨有关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及外币融资的灵活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5,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与外币的掉期、外汇远期交易、外汇掉期交易、外汇期权交易、利率掉期交易、货币互换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使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在额度和期限内审批公司日常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后续相关协议。

公司出具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为上述业务的开展提供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依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投资风险，维护公司资产安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制度。

4.审议通过《关于签署<算力服务合同>及<算力服务框架协议合作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拓展算力租赁和销售业务，加快满足客户对高端算力资源的需求，公司拟与 SA 供应商签署《算力服务合同》及《算力服务框架合作协议》，向其购买算力服务。服务合同约定 SA 供应商提供 32 套 GPU 算力服务，期限 5 年，含税总金额 2.9957 亿元。5 年服务期限届满后，有 3 年续约期，续约期公司利用 SA 供应商的算力资源开展业务所产生的净利润 70% 归属公司，30% 净利润向 SA 供应商支付算力服务费；起租日后 90 天内支付租金，并且本项目中 SA 供应商向政府主管部门或相关机构申请获得的算力补贴归公司所有，可冲抵租金。

根据上述约定的业务合作模式，双方签署达成 128 套（含首批 32 套）高端算力服务器及配套算力服务的框架协议，意向服务期限为 60 个月。框架性采购协议仅为合作意向，不具备全部强制履约效力，后续采购数量、周期、单价均需另行签约。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签署后续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